

山东法制报

检察专刊

● 2014年6月18日 星期三 ● 总第5802期 ● 每星期三出版 http://fazhi.dzwww.com
● 国内统一刊号：CN37-0010 邮发代号：23-137 ● 今日四版

王成波副检察长到青岛调研

本报讯 6月10日至12日，省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王成波到青岛调研，青岛市检察院检察长董以志陪同。期间，王成波副检察长实地查看了即将在青岛召开的全大检察官研讨班的有关会场安排，深入联系点莱西市检察院及派驻姜山检察室、市北区检察院及派驻洛阳路检察室进行走访调研，到社区贫困孤寡老人家中开展帮扶慰问，并考察了黄岛区检察院新办公楼、派驻薛家岛检察室，以及青岛港集团和青岛西海岸经济新区。

高检院计财局王松苗局长来山东调研

本报讯 6月9日至11日，高检院计财局王松苗局长一行2人来山东就省以下财、物统一管理改革有关问题进行了调研。

9日上午，王松苗局长参加了在济南举办的全省检察机关会计人员培训班动员会并作专题报告，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李建新作培训动员并主持讲座。王松苗局长立足当前改革大背景，着眼计财装备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作了《改革视野下的计财装备工作》专题报告，重点讲解阐述了理念牵引、《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解析、改革动向观察三项重点内容。整个报告主题鲜明、内涵丰富，既有深刻的理性思考，又有成功的经验总结，为加强和改进全省检察机关计财装备工作理清了思路，指明了方向。

10日，王松苗局长到潍坊安丘市检察院，召集淄博、东营、潍坊、日照、临沂5个市检察院及部分县级检察院有关人员召开座谈会，就省以下财、物统一管理改革有关问题进行调研，听取大家对经费保障模式、经费保障标准、经费管理方式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并就有关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调研期间，还对全省检察机关如何积极稳妥地推进新一轮检察经费保障体制改革、全面做好新形势下计财装备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

全省检察机关召开电视电话会议

深入推进民行部门“两个专项活动”

本报讯 6月17日，省检察院召开全省检察机关深入推进“民事行政检察案件跟进监督专项活动及行政执法检察监督试点专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省检察院副检察长吕涛出席并讲话，副厅长级检察员、民行处处长郑克诚主持会议。

吕涛副检察长指出，开展民事行政检察案件跟进监督专项活动和行政执法检察监督试点专项工作是省检察院党组和吴鹏飞检察长作出的重大工作部署，也是实现民行检察工作新的增长，推动民行检察工

作全面发展的两个重要抓手。活动开展以来，各级院不断深化认识，加大监督力度，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下一步，要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精神，以更加有力的措施，坚定不移地把“两个专项活动”推向前进，使省检察院党组的决策部署得到不折不扣地贯彻和落实。一是进一步深化认识，明确工作要义。要认清大局，吃透精神，理清思路，立足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定位，解放思想，锐意改革，积极作为，通过开展“两个专项活动”，切实提

高办案质量和监督水平，增强社会认知度和影响力，推动全省民行检察工作的全面发展。二是进一步做好结合文章，提高监督成效。把专项活动与整体工作结合起来，注重上下结合，点面结合和内外结合，形成工作合力，增强监督刚性。三是跟进监督要坚持问题导向，在梳理排查基础上，扎实抓好集中评查、跟踪问效、找问题、定措施、要结果，向纵深推进。四是行政执法检察监督要加大办案力度，正确把握工作的内涵和定位，积极推动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发展，进

一步加强规范化建设，不断巩固和扩大试点成果。

吕涛副检察长还就进一步加强民行检察办案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加强队伍建设等方面作了强调。

省检察院民行二处全体人员，控申处相关人员，各市级检察院、基层检察院分管领导，全体民行部门检察人员，控申部门相关人员分别在主会场和分会场参加会议。

山东民行检察专项活动取得阶段性成果

本报讯 6月17日，记者从省检察院了解到，今年以来，全省民事行政检察部门按照全省检察长会议的部署，深入推进民事行政检察案件跟进监督专项活动及行政执法检察监督试点专项工作，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目前，已完成跟进监督案件的梳理排查工作，对5218件民事行政检察案件逐一登记、建立台账，其中，抗诉447件，再审检察建议622件，检察建议4149件。行政执法检察监督试点专项工作共办理此类案件1496件，移送违法违纪线索137件，追究法律、纪律责任141人，有效维护了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群众合法权益。

据介绍，“两个专项活动”成效显著，主要得益于各级领导高度重视，省检察院分管领导和民事行政检察部门负责人多次深入基层和办案一线调研，及时总结经验，研究制定工作措施，各级检察机关均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实际制订了具体工作方案；省市县三级检察院联动，对2013年以来所办案件进行逐一梳理排查，建立台账；各地根据实际，采取周调度、月通报等措施，确保专项活动“全员、全面、全程、规范”；各级把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和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作为执法办案的着力点，在涉农、土地资源管理、环境保护和社会保障等重点领域加大办案力度，共办理此类案件1182件。比如，沂源县检察院通过检察建议督促县人社局开展了专项检查活动，共检查用人单位697家，下达整改文书185份，责令补签劳动合同312份，督促用人单位补发工资、补缴保险金600余万元，对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3起案件移交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侦查终结后，2人被提起公诉并被作出有罪判决，切实维护了企业职工的合法权益。李明 邱永会



“关爱农民工”法律服务进基层

日前，宁津县检察院开展了“关爱农民工”法律服务基层行活动，组织干警深入辖区农民工集中的生产车间、建筑工地，通过设立咨询服务台、发放便民联系卡及法律宣传资料等形式，大力宣传与农民工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耐心解答农民工关心的工资发放、工伤赔偿等问题，受到农民工的一致好评。董海徽 摄

走近“双先”

“小科长”是员反贪骁将

——记全国检察系统个人一等奖、

福山区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局侦查一科科长王家强

20年前，他从外贸公司财务科长岗位考入检察院从事反贪工作，很快成为全市反贪办案能手。

20年来，他办理受贿案件100余件，其中不乏首都机场特大贪腐窝案、山东龙矿集团重大贪腐窝案等大案要案。他默默扎根基层，可仗技高超；他只是个“小科长”，但知晓的人都称他“反贪骁将”。

他，就是烟台市福山区检察院反贪局侦查一科科长王家强。

某贪污案时，因纪检部门前期调查过，王某早有防备，解散公司，销毁资料，案件一时无从查起。

王家强决定采取迂回战术，从其下属单位查起。他访职工、跑银行，通过“拼地图”的方式，还原了涉案金额上亿元的事实，将“无头案”办成了铁案。

2011年初，王家强承办了烟台某建设主管部门纪某受贿案。

潍河岸边追梦人

——记全国检察系统个人一等奖、

诸城市检察院公诉科副科长尹丽玮

潍河的水像一曲不老的歌谣，缓缓流淌着。

诸城检察院的追梦人尹丽玮，以她对公诉工作不懈追求回报养育她的一方热土。十年来的公诉生涯，她以心血和汗水写下了公平、正义和执法为民的辉煌篇章。

2010年7月的诸城闷热难当。尹丽玮接手的杨大春涉黑案进入了倒计时。这是一个有核心成员八人，骨干成员十六人的黑社会性质组织。以杨大春为首的犯罪团伙把持诸城到潍坊线路的客运长达十年之久，他们的所作所为震惊整个潍坊市。

复核证据期间，被关押在高压看守所里的杨大春仍能调动他的黑恶系统。一次，尹丽玮一行三人到安丘复核证据，刚到安丘汽车站，尹丽玮就接到一个电话：“尹检察官吗？我是杨大春的朋友，不管你们到哪里，我都有人安排你们吃饭，你个人包括家庭有什么事，我都可以帮你办。”

尹丽玮想，这仅仅是一顿饭的问题吗，这是威胁和利诱。她又正言辞地说：“谢谢你的好意，我们可以自行安排住行。还有，你不要以为用各种旁敲侧击的方式就可以动摇我们办案的决心，那纯属妄想。”对方恶狠狠地说：“那咱们走着瞧！”等大春哥出来，好戏还在后头呢！

尹丽玮顶住了对方的威胁，通过复核和补强证据，形成了牢固的证据链条。公诉席上，尹丽玮胸有成竹地指控了犯罪事实，最终将这批黑恶势力犯罪分子送进了铁窗高墙。从此，206国道恢复了往日的平静。

“用心，没有解不开的疙瘩”

——记全国检察系统个人一等奖、

菏泽经济开发区检察院刑事检察科检察员马玲

马玲从检16年来，从事过侦查监督、公诉、监所等工作，办理审查逮捕案件1400余件，审查起诉案件500余件，立案监督案件57件，无一错案。

她先后荣获“全省优秀检察官”、“菏泽市五一劳动奖章”、菏泽市“巾帼十杰”等荣誉称号。

“群众把面捧到我手上，我一定把公正传到她们心里！”

由农村出来的马玲，更知道群众对公正的渴望和期待。她一贯坚持客观公正，不枉不纵。

2006年初，一份无罪判决书摆在了马玲面前，这是一起让人心痛的强奸未遂致被害人重伤案。

马玲十几年来如一日坚守廉洁底线。她常告诫自己：只要心不动，就没有抵不住的诱惑。